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延遲重大交易之完成日期：  
建議出售物業**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刊發之公告(「先前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出售本公司之該物業。

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簽訂有關該協議之補充協議**

誠如先前公告所述，完成日期定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或之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賣方及買方簽訂補充協議，以將完成日期押後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新完成日期」)。此外，售後租回該物業，以及將於完成日期簽署正式租約(租約將緊隨完成日期起租，租期為六個月，每月租金1港元)之條款將被刪除。除上述條款外，該協議所載之所有主要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本公司仍在編製該通函，預期該通函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

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就與買方討論之進展另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寶琦**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高建國先生及李寶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